

证券代码：836093

证券简称：优雅电商

主办券商：德邦证券

优雅电子商务（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销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22年5月23日优雅电子商务（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发行股票不超过212.66万股（含212.66万股），每股价格为人民币1元，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212.66万元（含212.66万元）。

2022年6月2日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函》，受理编号：股转系统函〔2022〕1256号。

公司于2022年7月15日收到认购人缴存的股份认购款212.66万元，缴存银行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账号为：110907657810606，并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于2022年7月19日出具的XYZH/2015TJA20029号《优雅电子商务（北京）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

发行对象陈宇系公司董事，其所持新增股份将按照《公司法》、《定向发行规则》等规范文件要求进行法定限售，即对其本次认购定向发行取得股份的75%进行限售。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中的无限售条件股份于2022年8月29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二、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及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已审议通过《优雅电子商务（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0-013）。该制度对募集资金存储、使用、监管和责任追究等进行了规定，公司将严

格按照制度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确保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的规范、安全和高效。

2022年06月20日，公司与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作为认购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三、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情形，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形，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不存在募集资金余额转出的情形。

截至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日，本次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一、募集资金总额	2,126,600.00	
加：利息收入	6,967.17	
其他收入	24.51	
减：银行手续费	1,063.47	
二、可供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	2,132,528.21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2,132,528.21	
其中：1. 支付员工工资	798,528.61	
2. 支付办公租赁费	135,000.00	
3. 支付应付账款	1,198,999.60	
四、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0.00	

注：其他收入系因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不足以支付2025年6月网上企业银行服务费而从他行汇入的款项。

四、 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

截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日，公司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为0.00元。公司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已按照募集资金用途使用完毕，公司已于2025年6月3日完成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销户手续。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注销后，公司与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五、 备查文件

《撤销单位银行结算账户申请书》

优雅电子商务（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4日